



综合北京晚报、海南日报、福建日报



这位福建籍科学家用一辈子为“中国枇杷”正名



林顺权教授 (资料图)

到了20世纪90年代末,“中国枇杷”这一说法才逐渐得到认可。而为枇杷“正名”的正是福建籍科学家林顺权教授。

华南农业大学的林顺权教授出生于1955年,福建仙游书峰人,是享誉世界的枇杷专家。他青年时期留学日本时发现,原产地在中国的枇杷,竟然在世界上被命名为“日本山楂”,且被认为原产于日本。

此后,林顺权一辈子做研究、写论文为“中国枇杷”正名。1998年,林顺权有关“枇杷原产地在中国”的论文在全世界发行的《园艺述评》发表,“中国枇杷”这一说法方才逐渐得到学界的认可。



任性的苏轼,就想叫枇杷为“卢橘”

在法语、西班牙语等语种里,枇杷都被称为“日本欧楂”,英文倒是个有趣的例外。

枇杷的英文是 loquat,来自“卢橘”粤语发音的音译。枇杷为何成了橘?根据北宋《冷斋夜话》的记载,这事是苏东坡认定的。

苏轼有诗“客来茶罢浑无有,卢橘微黄尚带酸”。友人张嘉甫问苏轼:“卢橘何种果类?”苏轼回答说:“枇杷是矣。”张嘉甫再问:“有什么证据?”苏轼回答说:“事见相如赋。”

张嘉甫接着问:司马相如《上林赋》说“卢橘夏熟,黄甘橙橘;枇杷燃柿,亭奈(nà i)厚朴”,如果卢橘就是枇杷,那么相如赋不该这样重复用。



枇杷琵琶分不清,只怨当年识字差?

汉代刘熙《释名·释乐器》中,记录了一种与“枇杷”同名的乐器:“枇杷本出胡中,马上所鼓也。推手前曰枇,引手却曰杷,象其鼓时,因以为名也。”

没错,它就是后来的唐朝诗人白居易《琵琶行》中,那件音如“大珠小珠落玉盘”的乐器——琵琶。只不过,在汉代时,作为乐器的“枇杷”还未曾有名,只能憋屈着与树上结的“枇杷”共享同一个名字。

魏晋南北朝时,音乐文化繁荣,乐器的种类繁多。古人为了将“枇杷”与琴、瑟等乐器的字形统一,遂更其名为“琵琶”,自此,两者才得以区分。

没有好好做功课的后人,还是容易将枇

杷和琵琶混淆,闹出了“谐音梗”。

明代褚人获的《坚瓠集》中,记载了明代画家沈周的一则故事。有人送一匣枇杷给沈周,匣上误写作琵琶。沈周回信给他:“承惠琵琶。开奁(lián)视之。听之无声,食之有味。乃知司马挥泪于江干,明妃写怨于塞上,皆为一啖之需耳……”

沈周回信,引经据典,打趣送枇杷的人说,原来白居易写《琵琶行》,王昭君弹琵琶曲,都是为了了一口吃的。

友人收到回信,才知道自己将“枇杷”和“琵琶”弄了个颠倒,便作了一首诗:“枇杷不是此琵琶,只怨当年识字差。若是琵琶能结果,满城箫管尽开花。”打趣自己惹出的笑话。



南宋林椿《枇杷山鸟图》局部 (故宫博物院藏)

小贴士

《本草纲目》记载“枇杷能润五脏,滋心肺”。中医认为,枇杷有祛痰止咳、生津润肺、清热健胃之功效。

不过,专家提醒,枇杷性凉,属寒性水果,对于脾胃虚寒的人来说,可能引起腹泻,不宜多吃。

枇杷名字误会多



明代沈周《枇杷图轴》(故宫博物院藏)

杨梅空有树团团,却是枇杷解满盘。难学权门堆火齐,且从公子拾金丸。枝头不怕风摇落,地上惟忧鸟啄残。清晓呼僮乘露摘,任教半熟杂甘酸。

南宋诗人陆游种杨梅屡屡失败,但是只种了一株的枇杷却结了果,于是写了上面这首《山园屡种杨梅皆不成枇杷一株独结实可爱戏作》。

枇杷被誉为“开春第一果”,原产于中国,已是世界公认,但在国外,枇杷曾被说成是“日本山楂”。枇杷来自日本的说法,都是枇杷的拉丁学名“日本种(japonica)”惹的祸,由此造成历史误会。

而在我国,古时对枇杷的叫法也有不少,有金丸、蜜丸、腊兄等,流传最广的别名是卢橘。始作俑者是和陆游一样爱写枇杷、杨梅的苏东坡。可是,东坡先生很可能背错典故了。



两千多年前的汉墓中曾出土枇杷等

我国是枇杷的故乡,早在两千多年前,古人就已经把枇杷作为重要的果树了。《周礼·地官》记载:“场人掌国之场圃,而树之果蓏珍异之物。”注曰:“珍异:蒲桃、枇杷之属。”东晋葛洪所著的《西京杂记》中,也有“汉武帝初修上林苑,有枇杷十株”的记载。

在考古学上也有确凿的证据。著名果树学家章恢志教授在《果树种类论》中提到,1975年在湖北江陵发掘出一个2140年前的西汉古墓,在出土的500多件随葬品中有竹筍(sǐ)一件,内有生姜、红枣、桃、杏、枇杷等食物。

由于枇杷栽培时间很长,历史上各地曾出现不少好品种。西晋郭义恭的《广志》上就有记载:“(枇杷)大者如鸡子,小者如龙眼。白者为上,黄者次之。无核者名焦子,出广州。”这说明当时已有大如鸡卵和黄、白肉的品种,甚至出现无种子的“焦子”。这说明早在1700多年前,我国在枇杷品种选育上就有很高的成就。



原产于中国的枇杷咋成了“日本山楂”?

日本在17世纪初从中国引进枇杷,称之为唐枇杷。原产于中国,在拉丁学名中以“日本种(japonica)”命名的植物,远不止枇杷一例。

近代植物分类学是由瑞典植物学家卡尔·冯·林奈开启的。林奈建立了植物学研究的双名制,即用拉丁属名和种名为植物命名。

拉丁文至今延续着它作为学术语言的特殊地位,根据《国际植物命名法规》,每种植物只有一个合法的拉丁学名,并且以最早发表、符合法规的正确名称为准。此种命名方式沿用至今。

枇杷的拉丁学名是“Eriobotrya japonica (Thunb.) Lindl.”。“Thunb.”和“Lindl.”是两位枇杷命名者的缩写。

“Thunb.”指的瑞典植物学家卡尔·彼得·通贝里(Carl Peter Thunberg)。通贝里曾经在日本待了一年的时间,收集了800多种植物。他在1784年出版了《日本植物志》,在书中,通贝里命名的动植物大约有254种,把“枇杷”命名为“欧楂属日本种”(Mespilus japonica)。除了枇杷,像郁李、秋牡丹这些原产中国的植物,也被通贝里打上“japonica”的标签。

“Lindl.”指的是英国植物学家约翰·林德利(John Lindley)。1821年,林德利把枇杷重新命名为“枇杷属日本种”(Eriobotrya japonica)。